

2023 年度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拟订武进区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医疗救助、医药价格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和方案，建立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并组织实施。开展医疗保障领域的对外合作交流。

（二）协同做好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管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统一的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组织开展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的行为。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实施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标准，推进建立医疗保障待遇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推进实施医疗保障精准扶贫。

（四）组织实施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全面贯彻国家、省、市动态调整要求。

（五）依据定价权限制定实施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机制，落实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成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按照统一部署，做好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的相关配合工作，监督管理辖区内医疗机构的执行情况。

（七）加强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和支付管理，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

（八）负责武进区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协同推进医疗保障信息化、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贯彻落实、制定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组织管理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障工作，承办离休干部医药费统筹管理服务工作。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医疗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配合做好提高医疗保障统筹层次工作，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大病保险制度和城乡统筹的医疗救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一）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武进分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

医疗保障水平。

2. 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税务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税务分局、武进分局等部门，协同推进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护理保险的参保、扩面、征缴等工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医疗保障分局协同做好经办管理工作。

3. 有关医疗救助职责分工。区民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总工会负责职责范围内医疗救助对象审核认定；区民政局承担申请救助家庭的经济状况信息比对；武进分局牵头研究确定医疗救助对象范围，推进医疗救助政策待遇落实。

4. 与区公安分局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

5. 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信息共享，强化工作协同，提高医疗保障监管效率和水平。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医保业务科、基金监管科（法规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是更大力度健全完善医保体系。做好基本医保市级统筹后续工作，加强评估分析，及时完善政策体系。落实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机制，优化个人账户使用规则，通过降低起付标准、提高门诊统筹比例、提升大额医疗费用补助支付限额等方

式，提升职工医保保障水平。加大医疗救助对象保障力度，大幅提高医疗救助对象门诊保障限额，对特困供养人员、困境儿童中的孤儿等特殊人群加大救助支付比例。对医疗救助对象经三重制度保障后剩余的个人实际自付费用较多的人员，给予再次倾斜救助。科学编制医疗保障基金收支预算，做好基金统收统支工作，加强基金运行数据分析，全面提升基金使用效能。继续推进参保护面工作，调整优化参保结构。加强制度设计，完善商业健康保险产品，对医保政策范围之外的费用进行保障。完善照护保险政策体系，进一步提升照护质量和服务水平。

二是更大力度推进重点改革任务。全面深化 DRGs 付费改革，实现全区定点医疗机构 DRGs 付费覆盖率达到 100%，逐步推进符合中医特色的复合多元付费方式；继续完善中医支持政策，按照上级工作部署调整中药饮片加成比例，逐步将更多中医医疗服务项目、中药纳入医保目录；探索 DRGs 付费方法在门诊付费的应用等。进一步压实定点医疗机构在双通道药品供应中第一责任人责任，加强宣传培训与考核；加强与卫健部门的工作联动，形成工作合力，确保双通道药品落地平稳有序。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进一步规范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管理，优化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方案，优化新增医疗服务项目管理，促进医疗服务创新发展，控制医药费用增长。落实省药品（医用耗材）阳光采购政策，通过加强监测预警、开展集中约谈、与年度基金支付协同等举措，治理医疗机构线下采购药品（医

用耗材）行为。

三是更大力度强化医保基金监管。健全完善基金监管长效机制，构建“横到边、纵到底”的协同监管格局，定期对基金征缴、支付及管理等环节开展监督检查，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落实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医疗保障基金监管中发现问题线索的机制。开展医保领域信用管理工作，推进分类管理，实施联合奖惩，发挥联合惩戒的威慑力。升级智能监控系统，扩充知识库、规则库，将 DRGs 等支付方式改革纳入智能监控范围。通过大数据智能监控，更好维护医保基金安全，守好百姓“救命钱”。

四是更大力度提升医保服务效能。深化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推进公共服务事项清单落地见效。持续推进“六心惠民服务”为主要内容的“常相办”服务品牌建设。以国家医保信息平台上线运行为契机，跟进完善平台便民功能，加强数据管理、集成共享、业务协同，持续提高管理精细化、标准化和便捷化水平。推进医疗保障经办体系建设，完善“15 分钟医保服务圈”建设，健全区、镇（街）、村（社区）三级经办服务网络。进一步推广医疗机构医疗保障服务站建设。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3.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7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73.6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4.2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3.30	本年支出合计	383.3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83.30	支出总计	383.3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383.30	383.30	383.30														
209001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	383.30	383.30	383.3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383.30	292.31	90.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7	25.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37	25.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1	16.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6	8.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3.69	182.70	90.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3	6.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3	4.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0	1.8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66.96	175.97	90.99			
2101501	行政运行	175.97	175.97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99		90.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24	84.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24	84.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55	26.55				
2210202	提租补贴	40.19	40.19				
2210203	购房补贴	17.50	17.5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83.30	一、本年支出	383.3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3.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73.6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4.2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83.30	支出总计	383.3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3. 30	292. 31	282. 37	9. 94	90. 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 37	25. 37	25. 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 37	25. 37	25. 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 91	16. 91	16. 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 46	8. 46	8. 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3. 69	182. 70	172. 76	9. 94	90. 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 73	6. 73	6. 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 93	4. 93	4. 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 80	1. 80	1. 8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66. 96	175. 97	166. 03	9. 94	90. 99
2101501	行政运行	175. 97	175. 97	166. 03	9. 94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 99				90. 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 24	84. 24	84. 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 24	84. 24	84. 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 55	26. 55	26. 55		
2210202	提租补贴	40. 19	40. 19	40. 19		
2210203	购房补贴	17. 50	17. 50	17. 5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92.31	282.37	9.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2.37	282.37	
30101	基本工资	38.05	38.05	
30102	津贴补贴	127.85	127.85	
30103	奖金	56.36	56.3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91	16.9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46	8.4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3	4.9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0	1.8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2	0.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55	26.55	
30114	医疗费	0.84	0.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4		9.94
30201	办公费	6.00		6.00
30215	会议费	0.20		0.20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28	工会经费	2.10		2.10
30229	福利费	0.22		0.2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2		0.42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3.30	292.31	282.37	9.94	90.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7	25.37	25.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37	25.37	25.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1	16.91	16.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6	8.46	8.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3.69	182.70	172.76	9.94	90.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3	6.73	6.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3	4.93	4.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0	1.80	1.8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66.96	175.97	166.03	9.94	90.99
2101501	行政运行	175.97	175.97	166.03	9.94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99				90.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24	84.24	84.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24	84.24	84.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55	26.55	26.55		
2210202	提租补贴	40.19	40.19	40.19		
2210203	购房补贴	17.50	17.50	17.5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92.31	282.37	9.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2.37	282.37	
30101	基本工资	38.05	38.05	
30102	津贴补贴	127.85	127.85	
30103	奖金	56.36	56.3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91	16.9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46	8.4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3	4.9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0	1.8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2	0.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55	26.55	
30114	医疗费	0.84	0.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4		9.94
30201	办公费	6.00		6.00
30215	会议费	0.20		0.20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28	工会经费	2.10		2.10
30229	福利费	0.22		0.2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2		0.42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0.00	0.00	0.00	0.00	0.50	0.20	0.5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9.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4
30201	办公费	6.00
30215	会议费	0.20
30216	培训费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30228	工会经费	2.10
30229	福利费	0.2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2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 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83.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84.89 万元，增长 28.45%。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383.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83.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4.89 万元，增长 28.4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两名人员。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383.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83.3 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5.37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87 万元，增长 12.7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两名人员。

（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73.69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和行政运行。与上年相比增加 72.96 万元，增长 36.3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两名人员。

（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84.24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9.06 万元，增长 12.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两名人员。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383.3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83.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3.3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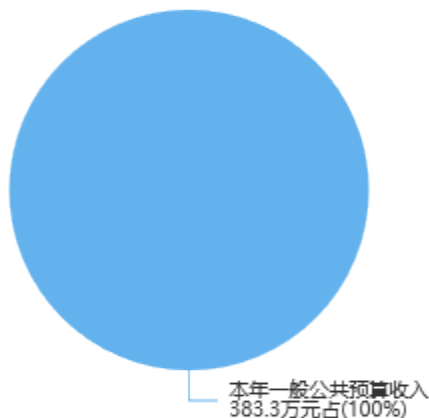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383.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92.31 万元，占 76.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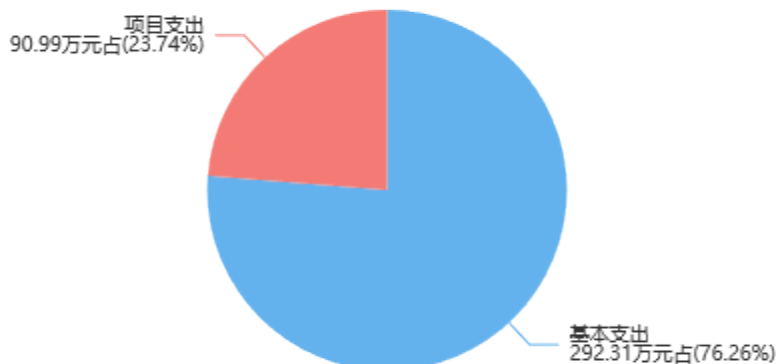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90.99 万元，占 23.7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83.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4.89 万元，增长 28.4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两名人员。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8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4.89 万元，增长 28.4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两名人员。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6.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1 万元，增长 12.7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两名人员。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出（项）支出 8.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96 万元，增长 12.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两名人员。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4.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38 万元，增长 8.3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两名人员。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2 万元，增长 1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两名人员。

3.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75.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2.79 万元，增长 32.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两名人员。

4.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90.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59 万元，增长 48.1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两名人员。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6.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81 万元，增长 11.8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两名人员。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40.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45 万元，增长 19.1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两名人员。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7.5 万元，与上

年相比减少 0.2 万元，减少 1.13%。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92.3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82.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

（二）公用经费 9.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8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4.89 万元，增长 28.4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两名人员。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92.3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82.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

（二）公用经费 9.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

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因工作需要，公务接待增加。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会议减少。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武进分局（本级）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9.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87 万元，增长 9.5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两名人员。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383.3 万元；本单位共 5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0.99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

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

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